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满需
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0]第 3004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

目 录

声明	1
摘 要	3
资产评估报告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5
二、评估目的	12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3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7
五、评估基准日	17
六、评估依据	17
七、评估方法	1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2
九、评估假设	24
十、评估结论	26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7
十三、评估报告日	28
附件	30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勘查及核查，已经对评估对象所涉及的历史财务数据、管理层批准的预测性财务信息及其所依赖的重大合同协议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

行了如实披露，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人及相关当事方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八、本次评估是根据《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彬、于辉、汤雪梅、北京一百动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之盈利补偿协议》进行的股权“减值测试”，该减值测试不同于会计准则规定的减值测试，本评估结果仅供业绩承诺方履行相关承诺作为参考，不能用于相关会计处理。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满需进行 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 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0]第 3004 号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满需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收益法对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

基于委托人、企业管理层对公司未来的经营规划及盈利预测，经实施清查核实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35,214.20 万元。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解释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满需进行 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 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0]第 3004 号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就贵公司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满需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是委托人的全资子公司。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广饶县大王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刘锋杰

注册资本：132,455.2361 万元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4960593R

成立日期：1993 年 12 月 17 日

经营范围：柴油、汽油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汽车销售；计算机网络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新媒体营销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 3 号山水大厦 3 层 313 室-3111

法定代表人：张彬

注册资本：2,295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6161104N

1、公司简介

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9 日注册成立，公司初始注册名称为“北京凯摩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汤劲武以货币出资 5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北京数字一百市场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百咨询”）以货币出资 4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劲武	51.00	51
2	北京数字一百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49.00	49
	合计	500.00	100

以上出资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京润验字[2006]第 2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6 年 3 月 8 日，已收到股东实缴出资 100 万元。

2007年11月2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会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14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一百咨询全部认缴。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劲武	51.00	35.17
2	北京数字一百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94.00	64.83
	合计	145.00	100

2007年11月30日，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北京凯摩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登记验资报告》（京仲变验字[2007]第1130Z-K号），截至2007年11月30日，已收到股东一百咨询新增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45万元。

2009年1月15日，根据股东会会议、出资转让协议、修改后的章程，股东一百咨询将其持有的18.6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彬，65.25万元出资转让给汤雪梅，10.15万元出资转让给李文丽，受让方张彬、汤雪梅为数字一百的核心管理人员，李文丽为汤雪梅好友，且上述三人于该股权转让发生时为一百咨询的股东（合计持有一百咨询100%股权），经协商，一百咨询同意将其所持数字一百相应股权无偿转让给张彬、汤雪梅及李文丽；股东汤劲武将其持有的23.45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彬。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雪梅	65.25	45
2	张彬	42.05	29
3	李文丽	10.15	7
4	汤劲武	27.55	19
	合计	145.00	100

2009年9月1日，根据出资转让协议，股东李文丽将其持有的10.15万元出资转让予冯长空。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雪梅	65.25	45
2	张彬	42.05	29
3	冯长空	10.15	7
4	汤劲武	27.55	19
合计		145.00	100

2011年5月3日,根据公司董事会会议、出资转让协议,股东汤劲武、汤雪梅、张彬、冯长空将其持有的数字一百1.24万元、2.94万元、1.89万元及0.46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北京凯摩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摩信息”),受让方凯摩信息为汤雪梅控制的企业,经协商,汤劲武、汤雪梅、张彬、冯长空将其所持数字一百相应股权无偿转让予凯摩信息;股东汤劲武将其持有的26.3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汤雪梅。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雪梅	88.62	61.12
2	张彬	40.16	27.70
3	冯长空	9.69	6.68
4	北京凯摩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53	4.5
合计		145.00	100

2011年6月10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投资合同书》,经纬(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经纬创投”)向数字一百投资1,000万元,其中,24.1751万元作为注册资本,975.824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雪梅	88.62	52.38
2	张彬	40.16	23.74
3	冯长空	9.69	5.73
4	北京凯摩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53	3.86
5	经纬(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751	14.29

合计	169.1751	100
----	-----------------	------------

2011年6月24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北京凯摩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11)京会兴验字第 11-009号)，截至2011年6月22日，数字一百已收到股东经纬创投新增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24.1751万元。

2012年4月1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3年3月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股东经纬创投将其持有的数字一百8.39万出资以361.042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汤雪梅，将其持有的3.23万元以139.030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张彬，将其持有的7.72万元以331.926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凯摩信息。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雪梅	97.01	57.34
2	张彬	43.39	25.65
3	冯长空	9.69	5.73
4	北京凯摩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25	8.42
5	经纬(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351	2.86
	合计	169.1751	100

2014年12月1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引航投资”)，向数字一百投资1,000万元，其中，14.7109万元作为注册资本，985.289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月23日，根据出资转让协议，股东汤雪梅将其持有的58.1962万元出资以3,956万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引航投资，股东张彬将其持有的26.0361万元出资以1,769.85万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引航投资，股东冯长空将其持有的9.69万元出资以658.7万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引

航投资，股东凯摩信息将其持有的 1.3026 万元出资以 88.55 万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引航投资，股东经纬创投将其持有的 4.8351 万元出资以 328,675 万元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引航投资。此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雪梅	38.8138	21.11
2	张彬	17.3539	9.44
3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7709	62.41
4	北京凯摩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474	7.04
合计		183.886	100

2015 年 6 月 1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出资转让协议，股东凯摩信息将其持有的 12.9474 万元出资以 168.3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一百动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一百动力”）。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汤雪梅	38.8138	21.11
2	张彬	17.3539	9.44
3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7709	62.41
4	北京一百动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2.9474	7.04
合计		183.886	100

2015 年 11 月 1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2,295 万元，其中，股东引航投资新增出资 1,246.0091 万元，汤雪梅新增出资 421.3862 万元，张彬新增出资 188.4061 万元，一百动力新增出资 140.5626 万元，该等新增出资系以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新股东于辉以现金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14.75 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编号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0.78	59.29

2	汤雪梅	460.20	20.05
3	张彬	205.76	8.97
4	北京一百动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53.51	6.69
5	于辉	114.75	5.00
合计		2,295.00	100

2017年4月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原全体股东将其持有的数字一百的所有股权以总计42,000.0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后，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数字一百唯一股东，持股比例100%。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95.00	100
合计		2,295.00	100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8月31日，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收资本2,295.00万元，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95.00	100
合计		2,295.00	100

2、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基础软件服务；工程及建筑物的质量评估；安全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劳务分包；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BBS以外的内容）。（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0年8月31日，根据企业合并报表，公司合并

资产总额为 20,470.20 万元，负债总额 3,528.69 万元，净资产额为 16,941.51 万元，2020 年 1-8 月实现营业收入 9,837.61 万元，净利润 974.63 万元。公司近 2 年及基准日合并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合并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总资产	20,277.20	18,355.41	20,470.19
负债	4,951.85	2,388.53	3,528.69
净资产	15,325.35	15,966.88	16,941.51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8 月
营业收入	16,935.65	13,469.11	9,837.61
利润总额	5,030.48	830.39	1,280.39
净利润	4,382.01	623.85	974.63
审计机构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未审计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为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是委托人的全资子公司。

（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被评估单位管理当局进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使用，报告的使用者为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委托人及相关监管机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评估报告无其他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彬、于辉、汤雪梅、北京一百动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之盈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期满时，需对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进行减值测试。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评估对象是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账面资产总额为 20,470.20 万元，负债总额 3,528.69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为 16,941.51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20,313.31 万元；非流动资产 156.89 万元；流动负债 3,434.03 万元，非流动负债 94.66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评估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账面留存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固定资产等。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及购买的理财产品；应收账款主要为项目收入；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及项目借款；固定资产为设备类资产，包括车辆和电子设备。车辆为办公用车，车辆维护保养情况良好；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打印机等，设备维护保养良好。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被评估单位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1 项软件著作权 Adscan 互联网广告监测分析数据产品，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9 项在用商标和 75 项软件著作权。

商标和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分类	申请日	注册日
----	------	-----	----	-----	-----

1	态度 8 调查网	7798375	第 35 类	2009/10/30	2011/7/21
2	态度 8 调查网	7053812	第 42 类	2008/11/13	2010/10/21
3	SURVEYCOOL	7798382	第 42 类	2009/10/30	2011/1/28
4	SURVEYCOOL	7798358	第 35 类	2009/10/30	2011/1/28
5	SURVEYCOOL	7798345	第 9 类	2009/10/30	2011/3/21
6	数字一百市场研究	7054239	第 35 类	2008/11/13	2010/9/28
7	MROC 数字 100 在线调研社区	9968520	第 9 类	2011/9/15	2012/12/28
8	MROC 数字 100 在线调研社区	9968543	第 42 类	2011/9/15	2013/1/14
9	MROC 数字 100 在线调研社区	9968531	第 35 类	2011/9/15	2013/1/14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1	拍拍赚在线调查系统 V1.0	2014SR074314	2013/5/20	2014/6/9
2	数字一百支付系统 V2.0	2019SR0065573	2018/6/12	2019/1/18
3	数字一百邮件系统 V2.0	2019SR0065581	2017/4/20	2019/1/18
4	MROC 社区软件 V1.0	2019SR0068678	2017/10/18	2019/1/21
5	BI 客户端系统 V1.0	2019SR0068133	2017/8/18	2019/1/21
6	时间公益 APPV1.0	2019SR0067863	2018/10/10	2019/1/21
7	时间公益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67886	2018/11/16	2019/1/21
8	检查云数据审核平台 V1.0	2019SR0067892	2018/7/25	2019/1/21
9	黄金店铺系统 V1.0	2019SR0068878	2017/11/22	2019/1/21
10	检查云 APP 软件 V1.0	2019SR0069036	2018/5/10	2019/1/21
11	拼任务 APP 软件 V1.0	2019SR0068372	2018/8/8	2019/1/21
12	汽车痛点库系统 V1.0	2019SR0068503	2018/9/18	2019/1/21
13	检查云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69027	2018/6/18	2019/1/21
14	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4SR074337	2013/4/20	2014/6/9
15	数字一百渠道问卷管理系统 V1.0	2016SR361931	2015/4/22	2016/12/9
16	在线客户社区管理系统[简称:MROC]V1.0	2014SR074635	2013/9/30	2014/6/9
17	数字一百手机调查系统 V1.0	2014SR074312	2013/8/30	2014/6/9
18	数字一百会员管理系统 V1.0	2014SR074219	2013/6/25	2014/6/9
19	手机社区管理系统 V1.0	2014SR074341	2013/10/21	2014/6/9
20	数字一百民生道在线调查系统 V1.0	2016SR362660	2015/4/21	2016/12/9
21	定量调研系统行业数据报告发布系统 V1.0	2016SR362067	2016/8/15	2016/12/9
22	定性调研系统数据分类子系统 V1.0	2016SR362060	2016/9/5	2016/12/9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23	微信社区用户调查系统 V1.0	2016SR013087	2015/11/20	2016/1/19
24	数字一百手机调查系统 V2.0	2016SR014695	2015/4/13	2016/1/20
25	数字一百地图系统 V1.0	2016SR362077	2016/10/18	2016/12/9
26	手机社区调查系统 V1.0	2016SR362676	2016/9/26	2016/12/9
27	在线问卷调查系统大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16SR362665	2016/10/11	2016/12/9
28	汽车痛点库系统 V1.0	2016SR362664	2015/11/20	2016/12/9
29	数字一百支付系统 V1.0	2016SR361938	2015/4/21	2016/12/9
30	数字一百 Surveycool1.0 在线调查系统 V1.0	2016SR362145	2015/4/13	2016/12/9
31	数字一百邮件系统 V1.0	2016SR362072	2016/10/21	2016/12/9
32	凯摩企业在线市场调查分析系统[简称: ERM Cool]1.0	2009SR026055	2009/5/4	2009/7/3
33	凯摩企业信息反馈管理系统 V1.0[简称: EFM Cool]	2008SRBJ4343	2008/8/21	2008/10/31
34	凯摩网络座谈会应用系统 V1.0[简称: FG Cool]	2008SRBJ4342	2008/2/21	2008/10/31
35	凯摩会员管理系统 V1.0[简称: OPM Cool]	2008SRBJ4340	2008/7/10	2008/10/31
36	调查酷 (Surveycool) 网络调查软件 V3.0[简称: Survey Cool]	2008SR07192	2007/12/11	2008/4/15
37	凯摩手机调查系统 V1.0[简称: MobileSurvey Cool]	2008SRBJ4341	2008/2/21	2008/10/31
38	数据酷 (Survery cool) 网络调查软件 V1.0[简称: Survery Cool]	2006SRBJ0923	2006/4/12	2006/5/17
39	凯摩一百桌面调研系统 V2.0	2011SR045782	2010/7/22	2011/7/9
40	网民互动系统 V2.0	2011SR045273	2010/11/15	2011/7/8
41	调研宝在线调查系统[简称: 调研宝]V2.0	2011SR045275	2010/11/5	2011/7/8
42	在线座谈系统 V2.0	2011SR045270	2010/11/25	2011/7/8
43	客户社区管理系统[j 简称: MROC]V1.0	2010SR036355	2009/12/1	2010/7/22
44	SurveyCool 在线调研系统 V3.0	2020SR0462021	2019/10/15	2020/5/15
45	问卷一百微信小程序 V1.0	2020SR0460452	2019/10/20	2020/5/15
46	在线座谈会系统 V1.0	2020SR0462027	2019/11/5	2020/5/15
47	云顶天天赚 V2.0.4	2020SR0791018	2013/5/1	2020/7/17
48	有奖采集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69188	2018/5/18	2019/1/21
49	云顶天天赚后台台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67961	2018/10/25	2019/1/21
50	招募令系统 V1.0	2019SR0067955	2018/11/18	2019/1/21
51	云顶天天赚 APP 软件 V1.0	2019SR0067948	2018/9/18	2019/1/21
52	云顶轻投票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67937	2018/8/28	2019/1/21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53	云顶轻投票 APP 软件 V1.0	2019SR0067930	2018/7/8	2019/1/21
54	有奖采集微信小程序软件 V1.0	2019SR0067923	2018/6/20	2019/1/21
55	SurveyCool 问卷调查系统 V1.0	2019SR0067924	2017/4/18	2019/1/21
56	神秘客在线查询系统 V1.0	2019SR0068144	2017/6/20	2019/1/21
57	态度 8 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68530	2017/8/22	2019/1/21
58	手拉手渠道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68523	2017/10/10	2019/1/21
59	调研云微信公众号软件 V1.0	2019SR0068523	2017/10/10	2019/1/21
60	EDM 邮件群发系统[简称: EDM Cool]V2.0	2013SR004753	2012/10/10	2013/1/15
61	样本库查询系统 V2.0	2013SR004868	2012/4/10	2013/1/15
62	Data100 信息发布管理系统 V2.0	2013SR004749	2012/4/10	2013/1/15
63	调研业标准值管理系统 [简称:NORM 值管理系统]V1.0	2013SR003760	2012/9/5	2013/1/11
64	神秘客信息查询及监测系统 V2.0	2013SR004826	2012/7/10	2013/1/15
65	企业信息反馈管理系统 V2.0	2013SR004855	2011/10/10	2013/1/15
66	样本库查询系统 V1.0	2011SR029945	2008/8/30	2010/6/21
67	Flex 答题系统 V1.0	2010SR029929	2010/1/30	2010/6/21
68	Data100 信息发布管理系统[简称: Data100CMS]V1.0	2010SR029930	2009/10/1	2010/6/21
69	EDM 邮件群发系统[简称: EDM Cool]V1.0	2010SR029948	2010/2/12	2010/6/21
70	神秘客信息查询及监测系统 V1.0	2010SR029947	2009/8/1	2010/6/21
71	企业信息反馈管理系统 V1.0	2010SR029939	2010/3/15	2010/6/21
72	刊播通 (简称: 刊播通) V1.0	2019SR1226832	2019/10/8	2019/11/28
73	动米 SocialScan 社交媒体视频墙软件 [简称: SocialScan 视频墙]V1.0	2017SR054647	2016/12/26	2017/2/24
74	动米 AdScan 互联网广告数据监测分析软件[简称: AdScan]	2016SR033682	2015/8/20	2016/2/18
75	动米 adrating 线下数据广告监测分析软件 V1.0	2019SR0632271	2019/4/8	2019/6/17

(三)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除上述无形资产外, 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表外资产。

(四)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或者评估值)

本项目所有评估工作均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完成, 不存在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情况。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0 年 8 月 31 日，是委托人根据业绩承诺到期后相关减值测试需求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依据等，具体如下：

（一）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2017 年 11 月 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正自 2017 年 11 月 5 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 日通过，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于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5、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二) 评估准则依据

- 1、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17)43 号);
-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 3、 《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 4、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 5、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三) 资产权属依据

- 1、《车辆行驶证》;
- 2、《软件著作权证》;
- 3、《商标注册证》
- 4、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 5、其他参考资料。

(四) 取价依据

- 1、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价格信息资料库相关资料;
- 2、 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 3、 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
- 4、 评估市场调查资料等其他取价资料。

（五）其它参考依据

- 1、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2019 年审计报告、基准日财务报表；
- 2、《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
- 3、《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 号）；
- 4、《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 5、《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 6、《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
- 7、《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 年版）；
- 8、wind 资讯金融终端；
- 9、《投资估价》（[美]Damodaran 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 10、《价值评估：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 3 版）》（[美]Copeland, 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 11、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2017 年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时参考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所采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故本报告采用收益法评估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基准日的市场价值。

（二）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评估尽职调查情况以及企业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

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企业历史会计报表为依据估算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即首先按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以及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来得到企业的企业价值，并由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出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三）评估模型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B-D \quad (1)$$

式中：

E：评估对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B：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B = P + \sum C_i \quad (2)$$

P：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评估对象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C：评估对象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C = C_1 + C_2 \quad (4)$$

C₁：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₂：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D：评估对象付息债务价值；

式中：

δ ：评估对象基准日少数股东权益比；

Δ ：评估对象基准日账面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E_0 ：评估对象基准日账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 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评估对象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式中：

$$\text{追加资本} = \text{资本性支出} + \text{资产更新} + \text{营运资金增加额} \quad (6)$$

根据评估对象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7)$$

式中：

W_d ：评估对象的长期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8)$$

W_e ：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9)$$

r_e ：权益资本成本，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10)$$

式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预期报酬率；

ϵ ：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i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1)$$

β_u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i}{1 + (1-t) \frac{D_i}{E_i}} \quad (12)$$

β_i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i = 34\%K + 66\%\beta_x \quad (13)$$

式中：

K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通常假设 $K=1$ ；

β_x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x = \frac{Cov(R_x; R_p)}{\sigma_p} \quad (14)$$

式中：

$Cov(R_x, R_p)$ ：一定时期内样本股票的收益率和股票市场组合收益率的协方差；

σ_p ：一定时期内股票市场组合收益率的方差。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与委托人沟通并参加股权减值测试相关工作启动会及中介协调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明确评估目的。

2、了解公司历史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可能涉及的重大调整情况。

3、就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等问题与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协商一致，并制订出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4、在委托人确认的股权减值测试工作范围内，布置资产评估准备工作，协助企业进行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资料。

（二）现场评估阶段

1、通过访谈、查验重要的业务合同或会计凭证，对委托人确定的评估范围及业务的真实性进行必要的核查。

2、查阅、收集并抽查验证评估对象涉及的产能及主要产权证明文件。

3、对股权减值迹象进行核查，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流或经营利润变动，承诺的业绩与实际业绩，行业产能过剩，相关产业政策，市场及竞争情况，技术壁垒和技术进步，产品与服务升级换代，核心团队变化等。

4、根据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价值类型、评估假设和相应的评估方法。

5、通过搜集的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行业研报等公开资料，结合企业历史经营情况，对管理层批准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或财务预算进行核查验证，包括但不限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容量和竞争状况、地域因素等外部环境信息、公司产能、生产现状、在手合同及订单、商业计划等内部经营信息，评价上述信息与委托人提供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的一致性。

6、就评估对象及业务、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核查中的问题，与委

托人对其真实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分析、沟通、讨论或调整。

7、在对评估对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和委托人、产权所有者达成一致的基础上，对评估对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可回收价值进行初步评估测算。

（三）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经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2、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 1、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2、被评估单位在未来预测期内的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

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本次评估的未来预测是基于现有的市场情况对未来的一个合理的预测，不考虑今后市场会发生目前不可预测的重大变化和波动，如政治动乱、经济危机等影响。

4、本次盈利预测建立在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对未来的经营规划及落实情况，如企业的实际经营情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管理层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弥补偏差。

5、被评估单位在未来预测期内的管理层尽职，并继续保持基准日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6、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经营期内的资产规模、构成，主营业务、业务的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能按照公司规划预测发展；

7、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资产规模、构成以及主营业务、业务结构等状况的变化所带来的损益；

8、被评估单位办公经营场所为租赁，本次评估假设企业按照基准日现有的经营能力在未来经营期内以合理的价格持续租赁；

9、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10、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11、本次评估假设在未来预测期高新企业税收政策不变，且被评估单位在未来预测的研发投入符合高新企业的条件，未来预测期以现有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进行相关税费的预测。

12、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基于委托人、企业管理层对公司未来的经营规划及盈利预测，经实施清查核实和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35,214.20 万元。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产权瑕疵事项

本报告未发现产权瑕疵事项。

（二）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本报告未发现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三）重大期后事项

本报告无重大期后事项。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北京东方盛泽四惠桥建材市场有限公司	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四惠伊莎文心广场主楼五层 C 区 C07、C08 中 78.2、C09、C12、C13、C15	765.14	2019/2/15-2022/11/14
霍尔果斯东方劲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凯摩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中哈国际边境合作中心 B4 地块东方公寓 11 层 1115 室	75.55	2020/5/20-2021/6/30

本次评估假设企业按照基准日现有的经营能力在未来经营期内以合理的价格持续租赁。

2、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

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3、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4、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评估师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企业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企业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评估机构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5、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6、本次评估所采用的基准日账面数据未经审计。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2、本评估报告只能由报告载明的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3、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使用有效。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

附件

- 1、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的财务报表；
- 2、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4、 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5、 北京市财政局变更备案公告（复印件）；
- 6、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7、 签字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